

践行司法为民宗旨 唱响文明实践之歌

——许昌市司法局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综述

本报记者 张汉杰 通讯员 祁继峰

核心提示

被司法部荣记集体一等功、授予“全国司法行政系统政治工作先进单位”称号，被中宣部、司法部全国普法办表彰为“2016—2020年全国普法工作先进单位”，连续5年被表彰为“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工作表现突出单位”，2002年以来连续蝉联“省级文明单位”，多次被表彰为“全省司法行政系统平安建设先进单位”，连续15年被表彰为“全市平安建设先进单位”……回望许昌市司法局近年来取得的成绩，可谓硕果累累、成绩斐然。

成绩的背后，离不开浓厚文明之风的润泽。近年来，该司法局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聚焦“一个统筹、四大职能”工作布局，深入践行司法为民理念，坚持将精神文明建设工作与党建工作、司法行政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推进，深入开展文明创建各项活动，实现了司法行政工作与文明创建工作的融合发展，有力推动全市司法行政工作高质量发展。

5月25日，许昌市司法局召开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动员部署会，进一步统一思想，凝聚创建合力，明确目标任务，切实推动省级文明单位复查工作与全局中心工作齐头并进。

火车跑得快，全靠车头带。该司法局高度重视精神文明创建工作，成立了以党组书记、局长为组长，其他党组成员为副组长的创建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创建办公室和5个创建工作小组，制订创建省级文明单位实施方案，明确“路线图”和“时间表”，形成了“党组把总、

“我志愿加入中国共产党，拥护党的纲领，遵守党的章程，履行党员义务……”5月16日，在开展“弘扬五四精神 凝聚党建力量 助推许昌经济社会发展高质量”主题党日活动上，该司法局第四党支部全体党员干部面对党旗，庄严地高擎右拳，重温入党誓词，以铿锵有力的宣誓声，表达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坚定决心。

理想信念是文明单位创建的根基。该司法局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通过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支部学

“遇到公共法律难题，只要来这里就能一次性搞定，对我们老百姓来说真是省时、省力、又省心。”在许昌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高效、便捷的公共法律服务受到群众的一致好评。

该服务中心是许昌市司法局倾力打造的“一站式、窗口化、综合性”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建有办事大厅，内设法律援助、公证、仲裁、综合服务等服务窗口，极大地方便了群众咨询和办理法律服务业务，真正实现了让办事群众“少跑路”的初衷。

高位推进 汇聚创建向心力

创建办统筹、职能部门分工负责、全体干部职工人人参与”的创建工作新格局。

为确保创建工作各环节、各条块衔接有力、严整有序，该司法局党组率先示范，督促指导，多次召开党组会听取创建工作汇报，对照任务清单及时

总结盘点，解决创建工作中遇到的重点难点问题。该局创建办实行月例会制度，完善动态管理、全程监督工作机制，坚持一月一总结、一季一汇报，横向有评比、纵向有考核，以精益求精、精雕细琢的“绣花”功夫抓好创建各项工作。

压实责任，确保文明创建工作落实

“软硬”并举 劲吹文明之风

习，开展集中轮训班、宣讲报告会等形式，系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让新思想、新理论深入人心。

为着力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司法行政干部队伍，该司法局以永远在路上的坚韧和执着推进作风建设，以

文育人、以文化人、以文聚人，制定干部职工文明礼仪守则，开展“文明科室”“文明职工”“文明家庭”评选活动，在“赶考路上有我”系列活动，举办“文明服务我出彩 群众满意在窗口”、“四德”讲堂、党史知识测试、观看红色影视作品、绿色低碳骑行、移风易俗树新风等活

司法为民 引领文明新风尚

践行司法为民初心，擦亮“人民至上”底色。近年来，该司法局聚焦乡村振兴、扫黑除恶、“万人助企联乡帮村”等全市重点工作，积极发挥司法行政工作职能作用，大力实施乡村“法律明白人”培育工程，扎实推动“双报到、双报告、双服务”工作，积极开展“手拉手”帮扶活动和“四送

一助力”结对帮创活动，持续深化“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严格落实《许昌市司法行政系统护航民营经济发展“十条”措施》，围绕“项目为王”“三个一批”项目建设，深入推进“村（居）法律顾问进基层”“万所联万会”“千所连千企”活动，开辟公证、仲裁、法律援助、司法鉴定等“绿色通

道”，全力护航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针对下一步的工作，许昌市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方晓表示，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把精神文明建设工作主动融入党和国家对司法行政工作的新要求中，更加注重细节、更加注重效果、更加注重内涵，着力在“精细化、规范化、创品牌”上持续下功夫，不断开创该局精神文明建设新篇章，努力为许昌城乡融合共同富裕先行试验区和“五个强市”建设作出司法行政机关应有的贡献。

动，打造以党建、廉政、法治、国学、机关文化为主题的楼层文化长廊，提升荣誉室、图书室、党建活动室、文体活动室、职教中心的硬件水平，营造了处处是课堂、时时受教育的良好氛围。

如今，该司法局文明风越吹越劲，文明花越开越艳，处处洋溢着文明、健康、向上的气息。该司法局法制审核科被表彰为“全国司法行政系统先进集体”，干警郭明辉被表彰为“河南省人民满意的政法干警”，干警王世闯家庭被评为许昌市“最美家庭”。

道”，全力护航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针对下一步的工作，许昌市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方晓表示，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把精神文明建设工作主动融入党和国家对司法行政工作的新要求中，更加注重细节、更加注重效果、更加注重内涵，着力在“精细化、规范化、创品牌”上持续下功夫，不断开创该局精神文明建设新篇章，努力为许昌城乡融合共同富裕先行试验区和“五个强市”建设作出司法行政机关应有的贡献。



开展无偿献血活动，弘扬志愿服务精神



开展“四送一助力”结对帮创活动，助力乡村振兴



开展“文明科室”“文明职工”“文明家庭”评选活动，营造创先争优浓厚氛围

本组图片均为资料图片，由许昌市司法局提供

声 明

●徐柠(女,出生时间:2022年11月12日10时41分)的出生医学证明

(出生证明编号:W410021444)丢失,声明作废。

●本人刘浩因个人原因把壹张由许昌市吴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具的腾飞地产项目(东站前府)房款票据

(客户留存红联)不慎丢失,收据编号为2021026441,金额166484元),声明作废,现申请补开。如因票据丢失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由刘浩承担,与许昌市吴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无关。

●河南大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具的收据(房款386767元,面积差退款金额1158元)及购房合同(编号:xcs2018-005179)不慎丢失,声明作废。

●本人宋天祥,因个人原因把一

张由许昌明锦置业有限公司开具的北海丽廷华府项目房款发票不慎丢失,发票编号为25689048,金额为684978元(大写陆拾捌万肆仟玖佰柒拾捌元整),声明作废,现申请补开。如因票

据丢失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由宋天祥承担,与许昌明锦置业有限公司无关。

●李欣彤(女,出生日期:2010年10月20日14点40分)的出生医学证明(出生证编号:Q411393896)丢失,声明作废。

